



KOAL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6)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帶有誤導成分。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055	10,251	13,024	16,889
服務成本		(389)	(610)	(770)	(1,308)
毛利		4,666	9,641	12,254	15,581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0	100	237	251
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收益		3,542	1,003	5,229	1,390
上市證券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626	(2,635)	(8,052)	(8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0)	(48)	(450)	(48)
行政開支		(3,467)	(6,843)	(7,055)	(13,173)
其他營運開支		-	(156)	-	(11)
財務費用	4	(327)	(291)	(587)	(536)
除稅前溢利	5	4,790	771	1,576	2,583
所得稅開支	6	(287)	(127)	(287)	(42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4,503</u>	<u>644</u>	<u>1,289</u>	<u>2,156</u>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592	542	697	2,392
非控股權益		(89)	102	592	(236)
		<u>4,503</u>	<u>644</u>	<u>1,289</u>	<u>2,156</u>
每股盈利					
—基本（以仙計）	7	<u>0.16</u>	<u>0.02</u>	<u>0.03</u>	<u>0.09</u>
—攤薄（以仙計）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9	2,182
使用權資產	6,154	336
投資物業	19,600	19,600
商譽	18,302	18,302
其他無形資產	20,000	20,000
	<u>65,655</u>	<u>60,420</u>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73,765	63,550
應收賬款	9 66,063	63,8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72	1,882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245	2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9,287	47,798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26,533	42,578
銀行結餘及現金—普通賬戶及現金	91,965	98,594
	<u>299,530</u>	<u>318,48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39,935	56,7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505	12,977
已收租賃按金	155	155
租賃負債	2,256	346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10,400
應付所得稅	7,767	10,284
	<u>71,618</u>	<u>90,867</u>
流動資產淨值	<u>227,912</u>	<u>227,6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3,567</u>	<u>288,040</u>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企業債券		17,689	17,168
遞延稅項負債		3,245	3,245
租賃負債		3,717	—
		<u>24,651</u>	<u>20,413</u>
淨資產		268,916	267,62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27,833	27,833
儲備		232,449	231,7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0,282	259,585
非控股權益		8,634	8,042
總權益		268,916	267,6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7,833	653,399	7,410	(438,103)	250,539	7,026	257,565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2,392	2,392	(236)	2,15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27,833</u>	<u>653,399</u>	<u>7,410</u>	<u>(435,711)</u>	<u>252,931</u>	<u>6,790</u>	<u>259,721</u>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7,833	653,399	7,410	(429,057)	259,585	8,042	267,6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97	697	592	1,28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27,833</u>	<u>653,399</u>	<u>7,410</u>	<u>(428,360)</u>	<u>260,282</u>	<u>8,634</u>	<u>268,91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590)	(22,964)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41	208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1,080)</u>	<u>(1,47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629)	(24,232)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98,594</u>	<u>118,152</u>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91,965</u></u>	<u><u>93,920</u></u>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普通賬戶及現金	<u><u>91,965</u></u>	<u><u>93,920</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載列如下：

- 證券投資
-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 租賃投資物業
- 放債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表已包含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在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算。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物所付代價之公允價值為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

本集團採納若干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經營分類信息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予以評估，此乃一種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財務費用以及其他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含於該計量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因該等資產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因該等負債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類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分類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分類溢利／(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證券投資	-	-	(2,823)	519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7,160	9,467	6,390	8,159
租賃投資物業	309	270	288	240
放債業務	5,555	7,152	5,071	6,475
	<u>13,024</u>	<u>16,889</u>	<u>8,926</u>	<u>15,393</u>

上文呈報之分類收益指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於本期間並無分類間銷售(二零一九年：零)。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上文呈報之分類溢利	8,926	15,393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1	21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淨值	(6,804)	(12,485)
財務費用	<u>(587)</u>	<u>(536)</u>
除稅前溢利	1,576	2,583
所得稅開支	<u>(287)</u>	<u>(427)</u>
期內溢利	<u>1,289</u>	<u>2,156</u>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資產		
證券投資	39,287	47,798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169,397	187,631
租賃投資物業	19,704	19,757
放債業務	95,174	71,594
	<hr/>	<hr/>
分類資產總額	323,562	326,78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1,623	52,127
	<hr/>	<hr/>
總資產	<u>365,185</u>	<u>378,907</u>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負債		
提供證券配售及經紀服務	55,287	73,938
租賃投資物業	206	155
	<hr/>	<hr/>
分類負債總額	55,493	74,09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0,776	37,187
	<hr/>	<hr/>
總負債	<u>96,269</u>	<u>111,280</u>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應付企業債券	262	247	521	492
—租賃負債	65	44	66	44
	<u>327</u>	<u>291</u>	<u>587</u>	<u>536</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	20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32	313	582	6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8	621	1,057	1,242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87	127	287	42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將按8.25%之稅率就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如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而言之盈利	<u>4,592</u>	<u>542</u>	<u>697</u>	<u>2,392</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2,783,360</u>	<u>2,783,360</u>	<u>2,783,360</u>	<u>2,783,360</u>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時，由於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為高，故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每股攤薄盈利並未呈列，乃因相關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除外）。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零）。

9. 應收賬款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之賬款	<u>66,063</u>	<u>63,840</u>

來自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有關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的應收賬款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天。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鑑於賬齡分析並未能提供該等業務性質之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有關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10. 應付賬款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之賬款	<u>39,935</u>	<u>56,705</u>

來自證券經紀業務的應付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之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天。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鑑於賬齡分析並未能提供該等業務性質之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11. 股本

	於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u>20,000,000</u>	<u>20,0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u>2,783,260</u>	<u>2,783,360</u>	<u>27,833</u>	<u>27,833</u>

1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3. 關連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與關連方進行任何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業務主要由四大經營業務分部組成，即(i)證券經紀、包銷及配售、(ii)放債、(iii)證券投資及(iv)物業投資。

證券經紀、包銷及配售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完成收購樹熊證券有限公司(「樹熊證券」)之80%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樹熊證券為一間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本集團看好證券經紀、股份配售、包銷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的市況，本集團將會繼續於此業務分部投放資源。董事會預期此分部將成為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之增長動力。

期內，此業務分部之收益約為7,200,000港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收益約9,500,000港元相比，減少約2,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55.0% (二零一九年：56.1%)。

放債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獲得進行放債業務的牌照。於發展本集團之放債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以具有融資需要的企業及個人為目標。本集團將僅向擁有良好財務信貸評級之借款人批出新貸款，而所有逾期結餘由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定期審視。董事會對香港放債市場之增長潛力仍然樂觀，並會採取相應措施以改善整體營運效率及鞏固收益基礎。

期內，本集團自向企業及個人客戶授出貸款錄得貸款利息收入約5,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2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42.7% (二零一九年：42.3%)。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之尚未償還本金額為68,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6,500,000港元)。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其放債活動錄得任何呆壞賬。

證券投資

此項業務活動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開始。投資範圍包括在香港及其他認可海外證券市場之上市證券以及由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之其他相關投資產品之短期投資。董事會預期此項業務活動可不時為本公司之可動用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公允價值約39,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9,600,000港元)之上市股權投資組合(其被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期內，本集團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8,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900,000港元)及已變現收益約5,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收益1,400,000港元)。

本集團持作買賣投資之詳情載於「重大投資」一節。

物業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本集團已收購商用物業用作投資。該等物業位於香港，現時由一間上市公司租用。本集團相信該等物業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租金收入。

期內，租金收入約為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2.4%(二零一九年：1.6%)。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減少至約1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減少約22.9%。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近期爆發的COVID-19疫情及香港政治局勢不明朗，導致證券相關業務及放債業務的分部收益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收益約5,200,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1,4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約8,100,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900,000港元。虧損乃歸因於近期香港股票市場低迷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約為7,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6.2%。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由約7,900,000港元減少至約3,400,000港元所致。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溢利約1,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淨溢利約2,200,000港元下跌。

展望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發展現有業務，同時積極探索新的業務領域及尋求合適之投資機會。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風險、強化內部管理、整合主導性資源及制定謹慎的投資策略，以便為其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營運在香港進行，其經費主要由經營活動產生之收益及企業借貸支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6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公司債券約為17,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行股份為2,783,359,958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3,359,95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負債資產比率（以債務總額對債務總額及總權益之百分比）為6.2%（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39,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800,000港元）之權益投資，該等權益投資被分類為持作買賣之投資。重大投資之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千港元	市值 千港元	佔持作 買賣投資之 概約百分比 %	佔 資產淨值之 概約百分比 %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0	百慕達	(840)	2,460	6.3	0.9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8101	開曼群島	(2,307)	5,457	13.9	2.0
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725	開曼群島	(2,307)	4,293	10.9	1.6
恆新豐控股有限公司	1920	開曼群島	(1,820)	2,962	7.5	1.1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1082	開曼群島	1,042	8,620	21.9	3.2
欣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587	開曼群島	(954)	4,272	10.9	1.6
其他		不適用	(866)	11,223	28.6	4.2
			<u>(8,052)</u>	<u>39,287</u>	<u>100</u>	<u>14.6</u>

鑑於近期股市動盪，董事會將採取謹慎措施管理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以於不久將來為本集團帶來正回報。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21名（二零一九年：29名）僱員。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酬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3,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900,000港元）。

本集團相信員工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將僱員薪酬水平調整至緊貼員工之個別表現、學歷及經驗以及勞動市場狀況。除常規報酬外，經參考個別表現及本集團業務表現，合資格僱員可獲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亦盡力為員工提供適合的持續培訓，裝備自己迎合未來的發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董事會不認為本集團正面臨任何外匯風險。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黃嘉文女士	實益擁有人	530,667,261	-	530,667,261	19.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生效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已終止，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及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計的十年期內維持有效。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可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規則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21,200,000份(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00,000份)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該日期已發行股本之約0.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本公司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期內之購股權變動：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行使期	每股本公司 股份之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被收回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其他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合計	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0.666	21,200,000	-	-	-	21,200,000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而上述人士亦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擁有該等權利或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之交易所需標準。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已遵守該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及所需交易標準及其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由於其他業務承擔，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資料變更

於二零一九年年報日期後，本公司並無獲悉董事資料之任何變動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以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關加晴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即執行董事關加晴女士及辛懿錦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祖星先生、陸建廷先生及吳幼娟女士)組成。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起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至少7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oala8226.com.hk」。